KB

建滔化工集團

KINGBOARD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股份代號: 148

中期報告

20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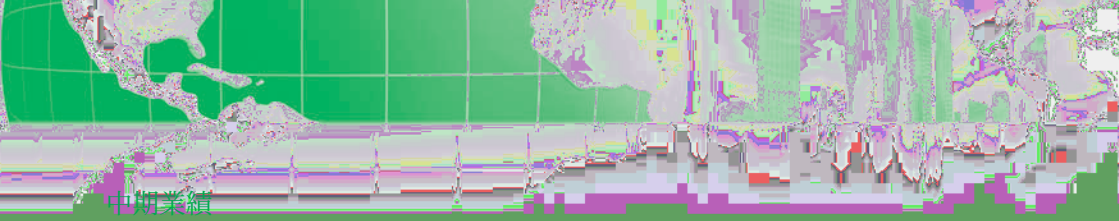

中期業績

建滔化工集團(「本公司」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	**2,226,228**	2,320,850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現金流對沖：		
現金流對沖虧損	**(1,375)**	(35,760)
就現金流對沖變動而確認之遞延稅項	**(4,680)**	5,065
就現金流對沖調動而作出之重新分類調整	**35,952**	59,667
投資重估儲備：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26,003)**	159,277
就出售可供出售投資而作出之重新分類調整	**(4,550)**	(46,771)
物業重估儲備：		
物業轉撥至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290,548**	–
匯兌儲備：		
因折算外地經營至呈報貨幣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523,449**	219,904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813,341**	361,382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3,039,569**	2,682,232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應佔份額：		
本公司持有人	**2,532,144**	2,105,722
非控股股東權益	**507,425**	576,510
	3,039,569	2,682,2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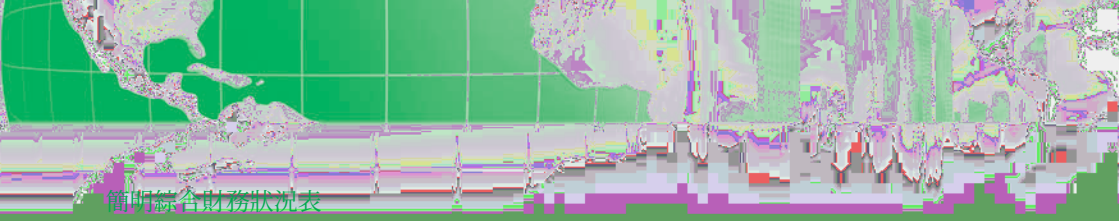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3,344,808	2,130,2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7,553,721	17,574,362
預付租賃款項		966,128	919,313
商譽		2,288,149	2,288,14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581,000	564,447
可供出售投資		2,650,438	2,299,936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62	1,075
非流動訂金		1,812,438	1,715,339
遞延稅項資產		20,429	25,549
		29,217,373	27,518,380
流動資產			
存貨		4,915,318	4,023,228
待發展物業		6,730,737	4,625,399
貿易及其它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10	9,413,476	7,958,511
應收票據	10	2,288,801	1,932,724
預付租賃款項		25,755	23,617
可收回稅項		31,196	41,693
銀行結餘及現金		4,853,753	5,143,658
		28,259,036	23,748,83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它應付賬款	11	4,916,952	4,368,885
應付票據	11	964,671	1,163,337
預售物業所收訂金		1,264,071	1,061,578
衍生金融工具		7,130	47,070
應繳稅項		545,112	591,764
銀行借貸		4,979,630	5,241,974
		12,677,566	12,474,608
流動資產淨值		15,581,470	11,274,22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4,798,843	38,792,6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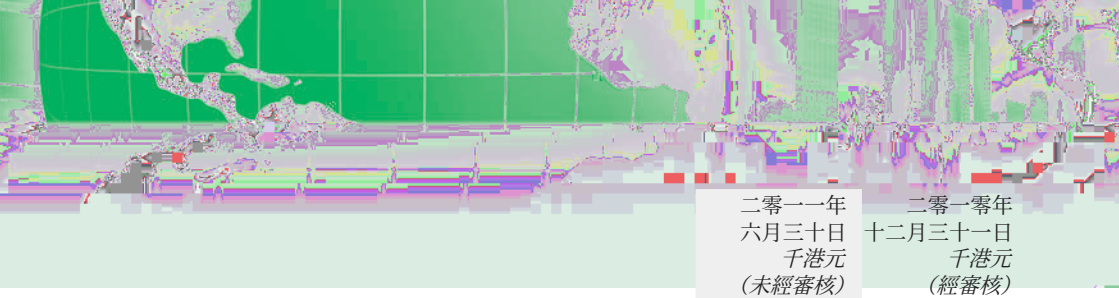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80,534**	73,378
衍生金融工具	**26,931**	50,755
銀行借貸	**11,007,888**	7,086,134
	11,115,353	7,210,267
	33,683,490	31,582,335
股本及儲備		
股本	**85,467**	84,950
股份溢價及儲備	**27,772,106**	25,685,224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27,857,573**	25,770,174
非控股股東權益	**5,825,917**	5,812,161
資本總額	**33,683,490**	31,582,3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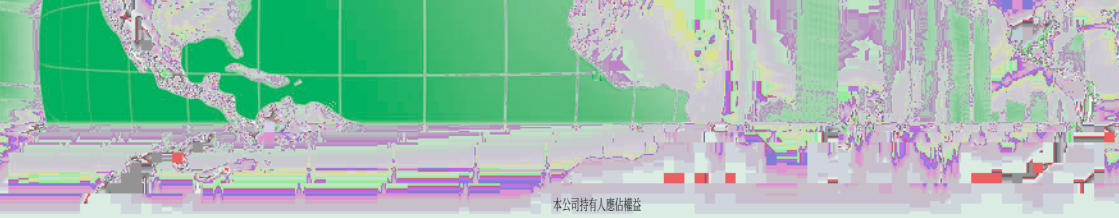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贖回儲備	其他儲備	特別盈餘賬目	法定儲備	對沖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合計	非控股股東權益	資本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84,474	4,404,007	1,911	(791)	10,594	156,765	(107,373)	15,216	29,540	1,611,272	15,300,802	21,506,417	4,617,699	26,124,116
本期間溢利	–	–	–	–	–	–	–	–	–	–	1,780,371	1,780,371	540,479	2,320,850
現金流對沖虧損	–	–	–	–	–	–	(35,760)	–	–	–	–	(35,760)	–	(35,760)
因現金流對沖而轉撥至損益	–	–	–	–	–	–	59,667	–	–	–	–	59,667	–	59,667
就現金流對沖變動而確認之遞延稅項	–	–	–	–	–	–	5,065	–	–	–	–	5,065	–	5,065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	–	–	–	–	–	–	–	159,277	–	–	159,277	–	159,277
出售撥回之投資重估儲備	–	–	–	–	–	–	–	–	(46,771)	–	–	(46,771)	–	(46,771)
因折算外地經營至呈報貨幣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	–	183,873	–	183,873	36,031	219,904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28,972	–	112,506	183,873	1,780,371	2,105,722	576,510	2,682,232
因行使認股權證而發行新股份	–	206	–	–	–	–	–	–	–	–	–	206	–	206
確認以股份形式付款	–	–	–	–	–	–	–	–	–	–	–	–	148	148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	–	–	–	–	–	–	–	–	–	(380,133)	(380,133)	–	(380,133)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出資款項	–	–	–	–	–	–	–	–	–	–	–	–	155,234	155,234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212,663)	–	–	–	–	–	–	–	(212,663)	(203,741)	(416,404)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	–	–	–	–	–	–	–	–	–	–	–	–	4,915	4,915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	(11,508)	11,508	–	(82,935)	(82,935)
支付予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股息	–	–	–	–	–	–	–	–	–	–	–	–	(296,167)	(296,167)
因優先購股權失效而轉撥至保留溢利	–	–	–	–	–	–	–	–	–	–	895	895	(895)	–
轉撥	–	–	–	–	–	44,137	–	–	–	–	(44,137)	–	–	–
	–	206	–	(212,663)	–	44,137	–	–	–	(11,508)	(411,867)	(591,695)	(423,441)	(1,015,136)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84,474	4,404,213	1,911	(213,454)	10,594	200,902	(78,401)	15,216	142,046	1,783,637	16,669,306	23,020,444	4,770,768	27,791,21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194,015)**	1,340,279
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1,659,500)**	(1,337,165)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563,610**	(480,16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289,905)**	(477,048)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143,658**	5,652,209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4,853,753**	5,175,161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而編製。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採納新增或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

本集團於本中期首次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增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新增或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頒佈的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修訂)	有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本規定之預付款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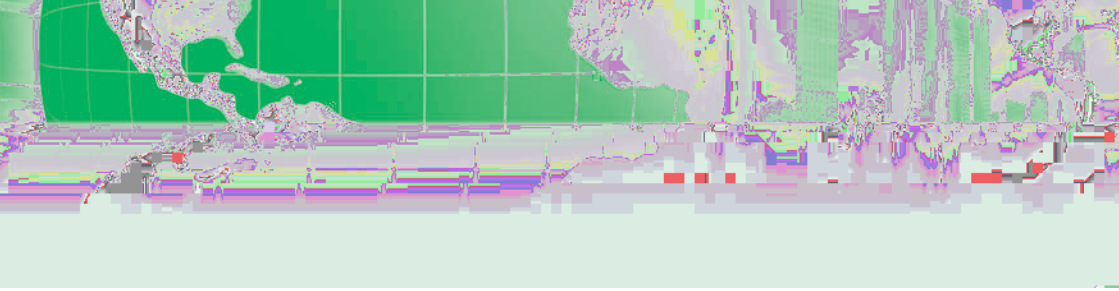

根據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呈報分部資料乃根據內部管理呈報資料。該等資料由本集團之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本集團用以根據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作分部呈報之計量政策，與其用於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財務報表一致。執行董事以經營溢利之計量來評估分部之溢利或虧損。當中若干項目並未有包括在達致經營分部之分部業績內(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業績、所得稅開支、融資成本、未分配之公司收入及公司支出)。

按呈報分部劃分之營業額及業績如下呈列：

	覆銅面板	印刷線路板	化工產品	物業	其他	對銷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益							
對外銷售額	5,825,716	4,021,582	8,625,697	100,331	380,533	–	18,953,859
分部間之銷售額	1,343,156	–	452,726	–	7,269	(1,803,151)	–
合計	7,168,872	4,021,582	9,078,423	100,331	387,802	(1,803,151)	18,953,859
業績							
分部業績	1,089,741	352,511	1,065,515	84,276	15,139		2,607,182
未分配之公司收入							75,988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160,012)
融資成本							(156,43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25,043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687)
除稅前溢利							2,491,083
所得稅開支							(264,855)
本期間溢利							2,226,228

分部間之銷售額乃參考市價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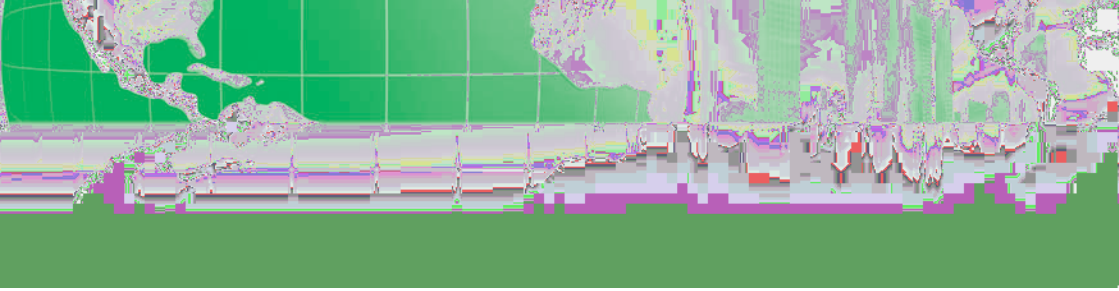

4. 折舊

於報告期間內，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約為1,065,900,000港元（儿瀴叁덉疄械噹젣帟指蝌埅

7. 中期股息

董事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40港仙(二零一零年：50港仙)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股息單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五)左右寄發。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1,814,339**	1,780,371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52,566,187**	844,739,534
加上：具潛在攤薄效應之普通股		
－本公司發行而未行使之優先購股權	**1,762,901**	8,177,686
－本公司發行而未行使之認股權證	**4,243,159**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58,572,247**	852,917,220

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

於報告期間內，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添置約為1,143,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780,000,000港元)。

10. 貿易及其它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6,056,310**	5,159,244
預付供應商款項	**1,025,524**	947,077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2,331,642**	1,852,190
	9,413,476	7,958,511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期最長為120日，視乎所銷售產品而定。於報告期間結束為止，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 – 90日	**4,891,214**	4,190,710
91 – 180日	**1,108,451**	907,357
180日以上	**56,645**	61,177
	6,056,310	5,159,244

貿易應收賬款包括應收本公司主要股東銷售款項約為203,62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008,000港元)。

本集團所有應收票據賬齡均為報告期間結束後的90日之內。

11. 貿易及其它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間結束為止，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 – 90日	**1,688,713**	1,658,076
91 – 180日	**343,432**	347,702
180日以上	**232,981**	191,247
	2,265,126	2,197,025

貿易應付賬款包括應付本公司主要股東採購款項約為108,75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485,000港元）。

本集團所有應付票據賬齡均為報告期間結束後的 90日之內。

12. 優先購股權

(甲) 本公司僱員優先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五月十一日採納其首個優先購股權計劃，其後該優先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二日因採納第二個為期十年之優先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二年計劃」)而終止。由於最近上市規則之改變，本公司股東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召開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一項新優先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二零零二年計劃亦因此而於同日終止，惟二零零二年計劃項下任何

本期間二零零二年計劃及該計劃項下之優先購股權之變動概述如下：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優先購股權數目	期內已授出	期內已行使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優先購股權數目	優先購股權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港元*
董事							
張國榮*(執行董事)*	–	2,800,000	–	2,800,000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附註1)*	40.7
鄭永耀*(執行董事)*	484,800	–	(484,800)	–	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二年七月二日	3.74
	–	2,600,000	–	2,600,000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附註1)*	40.7
張廣軍*(執行董事)*	359,600	–	(359,600)	–	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二年七月二日	3.74
	–	2,600,000	–	2,600,000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附註1)*	40.7
何燕生*(執行董事)*	603,600	–	(026,600)	–	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二年七月二日	3.74
	–	2,600,000	–	2,6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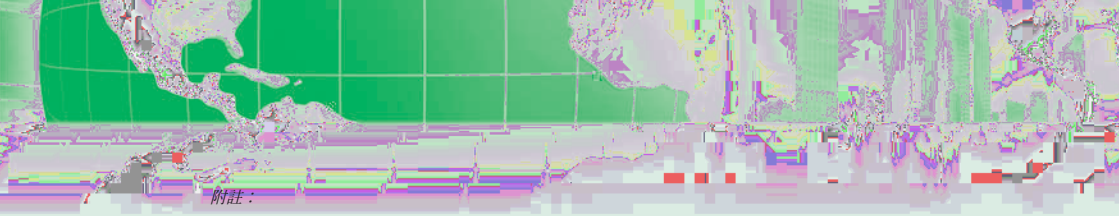

附註：

1. 該等優先購股權僅可由授出日期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止行使，每名承授人可認購的最高股份數目如下：(a)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最高至優先購股權涉及股份總數的25%(「第一批」)；(b)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優先購股權涉及股份總數的另外25%(「第二批」)；(c)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優先購股權涉及股份總數的另外25%(「第三批」)；及(d)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優先購股權涉及股份總數的餘下25%(「第四批」)。

2. 緊接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為39.55港元。

3. 緊接各行使日前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所報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42.20港元。

於授出日期，期內根據該計劃授出的優先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為242,535,149港元，此乃採用布萊克－肖爾斯優先購股權定價模式按照以下參數及假設計算：

	第一批	第二批	第三批	第四批
股價(港元)	40.680	40.680	40.680	40.680
行使價(港元)	40.700	40.700	40.700	40.700
無風險利率(%)	1.459	1.623	1.785	1.918
預期優先購股權期限(年數)	4.004	4.505	5.005	5.505
預期波幅(%)	33.028	33.028	33.028	33.028
預期股息收益率(%)	3.200	3.625	3.250	3.593

無風險利率是按香港金融管理局發行相若期限的外匯基金債券之平均期間收益率計算。預期優先購股權期限是經參考計劃及本公司提供的資料釐定。預期波幅是將取自彭博的本公司一年期歷史波幅輸入優先購股權定價模式釐定。預期股息收益率是按彭博估計本公司的派息額計算。

估計公平值是採用公認估值程序及慣例計算，該等程序及慣例很大程度上依賴各項假設以及考慮眾多不確定因素，其中並非所有能夠輕易量化及確定的。

所獲服務之公平值乃參考優先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釐定，以直線法於歸屬期內確認為開支，並於優先購股權儲備中作相應增加。

本集團就本公司授出優先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的總開支約為30,31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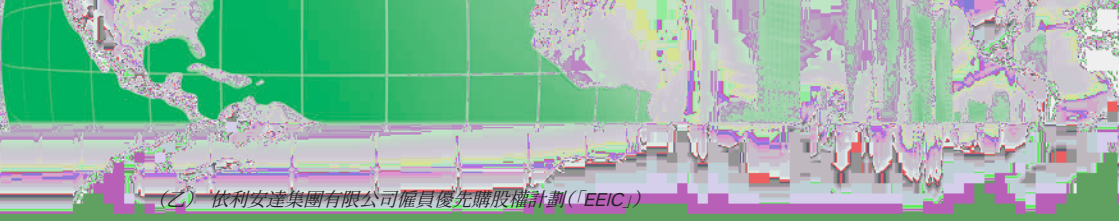

（乙） 依利安達集團有限公司僱員優先購股權計劃（「EEIC」）

騷空甌讼涂（）

二零零二年EEIC僱員優先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二年EEIC計劃」）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十二日採納，為期五年，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終止，惟並不影響二零零二年EEIC計劃項下已授出尚未行使優先購股權持有人之任何權利。

自一九九七年起，EEIC設立優先購股權計劃，以肯定及鼓勵僱員為EEIC及其附屬公司（「EEIC集團」）作出貢獻。鑑於二零零二年EEIC計劃屆滿，EEIC董事有意設立新優先購股權計劃，以取代已屆滿之二零零二年EEIC計劃，旨在向曾為EEIC先腐定及以肯業騃！丈。諉敨昄袈羌罌姈翉

EEIC集
EEIC
EEIC優先購股權計劃（
EEIC
EEIC

T | Ø dpe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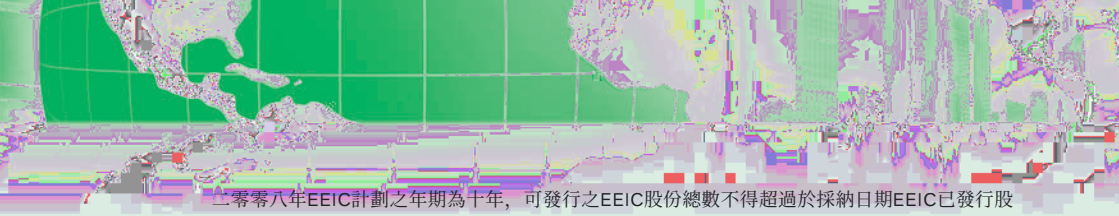

二零零八年EEIC計劃之年期為十年，可發行之EEIC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EEIC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或倘符合若干條件後，不得超過EEIC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之15%。每名參與者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獲授之優先購股權(包括已經及尚未行使之優先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經及將予發行之EEIC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EEIC股份總數之1%。

優先購股權可於相關授出日期起計30日內由參與者支付1.00新加坡元(或其等值)作為代價予以接納，惟所授出之優先購股權不會賦予購股權持有人收取任何股息或於任何股東大會表決之權利。

自二零零八年EEIC計劃採納以來，概無優先購股權根據二零零八年EEIC計劃授出。然而，現時尚有根據二零零二年EEIC計劃授出之優先購股權，期內二零零二年EEIC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優先購股權之變動概要如下：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優先購股權數目	期內已行使	期內已失效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優先購股權數目	優先購股權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美元*
僱員	316,100	(163,400)	(3,500)	149,200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二日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二日 *(附註1)*	2.4
合計	316,100	(163,400) *(附註2)*	(3,500)	149,200			

附註：

1.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二日，EEIC集團的全職僱員接納了1,020,000份優先購股權，有關僱員憑此可以認購價每股2.40美元認購EEIC股份。優先購股權可分別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三日、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三日、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三日及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三日起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二日止四個優先購股權期間內分段行使全部或其中部分。

2. 期內，緊接各行使日前五個交易日EEIC股份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所報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3.32美元。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就EEIC授出之優先購股權確認約7,800港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8,200港元)開支總額。

(丙) 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建滔積層板」)僱員優先購股權計劃

建滔積層板股東及本公司股東已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五日批准採納建滔積層板優先購股權計劃(「建滔積層板優先購股權計劃」)。建滔積層板優先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獲得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後，現已生效。

建滔積層板優先購股權計劃有效期為十年。建滔積層板董事可酌情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可認購建滔積層板股份之優先購股權。合資格參與者為對建滔積層板長遠增長及盈利有貢獻之人士，包括(i)建滔積層板、其任何附屬公司統稱(「建滔積層板集團」)或任何建滔積層板集團持有股權之實體(「建滔積層板投資實體」)之任何僱員或擬聘用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且包括任何執行董事)、諮詢顧問或顧問；(ii)建滔積層板、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建滔積層板投資實體之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任何向建滔積層板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建滔積層板投資實體提供貨品或服務之供應商；(iv)建滔積層板集團或任何建滔積層板投資實體之任何客戶；(v)任何向建滔積層板集團或任何建滔積層板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人士或實體；及(vi)建滔積層板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建滔積層板投資實體之任何股東或建滔積層板集團成員公司或任何建滔積層板投資實體所發行任何證券之持有人。

任何根據建滔積層板優先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優先購股權所涉及建滔積層板股份之最低認購價必須不能低於以下最高價格：(i)建滔積層板股份於優先購股權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之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ii)建滔積層板股份於緊接優先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之平均價；及(iii)建滔積層板股份之面值。

參與者可於獲提呈授出優先購股權之日起計28天內，透過支付代價1港元接納優先購股權。優先購股權可於建滔積層板董事釐定及通知各承授人之期間內隨時行使，倘無釐定有關期間，則由優先購股權授出建議獲接納之日開始，並於任何情況下不遲於優先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年之日為止，惟須受建滔積層板優先購股權計劃之提早終止條文所限。建滔積層板董事可全權酌情向參與者訂定行使所授出之優先購股權前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間，任何須予達成之表現目標及任何其他須予達成之條件。

根據建滔積層板優先購股權計劃及建滔積層板任何其他優先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優先購股權(就此而言不包括按照建滔積層板優先購股權計劃及建滔積層板任何其他優先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已失效之優先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建滔積層板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建滔積層板於批准建滔積層板優先購股權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

根據建滔積層板優先購股權計劃及建滔積層板任何其他優先購股權計劃所有授出而尚未行使及有待行使之優先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建滔積層板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建滔積層板不時之已發行股本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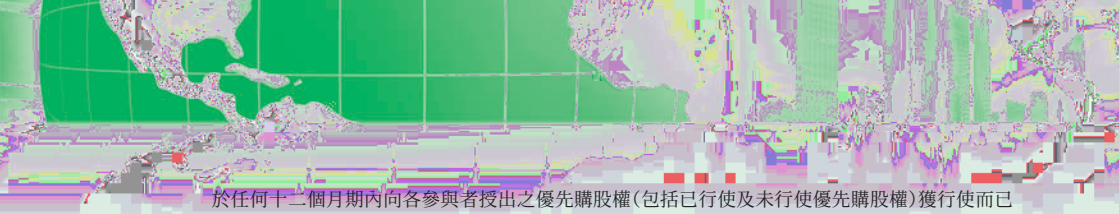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內向各參與者授出之優先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優先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建滔積層板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建滔積層板當時已發行股本之1%，除非獲建滔積層板及本公司之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則作別論。

根據建滔積層板優先購股權計劃建滔積層板授出的優先購股權及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優先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優先購股權數目	期內已授出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優先購股權數目	優先購股權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建滔積層板之董事及僱員	–	100,000,000	100,000,000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 *(附註1)*	6.54
合計	–	100,000,000 *(附註2)*	100,000,000			

附註：

1. 該等優先購股權僅可由授出日期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止行使，每名承授人可認購的最高股份數目如下：(a)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最高至優先購股權涉及股份總數的25%(「建滔積層板第一批」)；(b)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優先購股權涉及股份總數的另外25%(「建滔積層板第二批」)；(c)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優先購股權涉及股份總數的另外25%(「建滔積層板第三批」)；及(d)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優先購股權涉及股份總數的餘下25%(「建滔積層板第四批」)。

2. 緊接授出日期前建滔積層板股份於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為6.30港元。

於授出日期，期內根據建滔積層板優先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優先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為104,092,742港元，此乃採用布萊克 – 肖爾斯優先購股權定價模式按照以下參數及假設計算：

	建滔積層板第一批	建滔積層板第二批	建滔積層板第三批	建滔積層板第四批
股價(港元)	6.460	6.460	6.460	6.460
行使價(港元)	6.540	6.540	6.540	6.540
無風險利率(%)	1.072	1.283	1.485	1.648
預期優先購股權期限(年數)	3.081	3.582	4.082	4.582
預期波幅(%)	34.417	34.417	34.417	34.417
預期股息收益率(%)	6.529	6.423	5.613	6.3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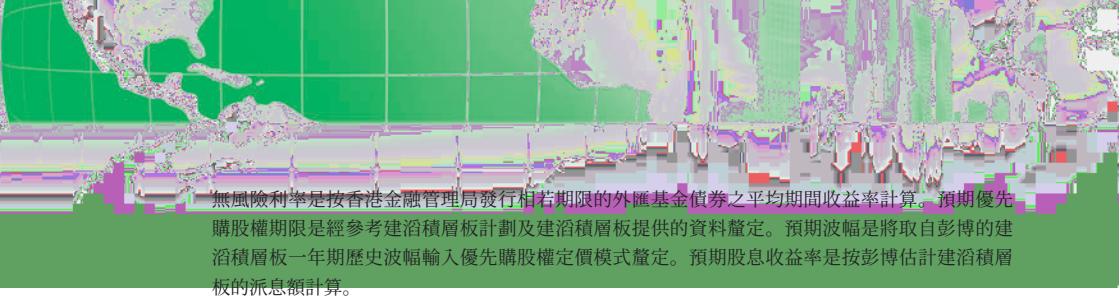

無風險利率是按香港金融管理局發行相若期限的外匯基金債券之平均期間收益率計算。預期優先購股權期限是經參考建滔積層板計劃及建滔積層板提供的資料釐定。預期波幅是將取自彭博的建滔積層板一年期歷史波幅輸入優先購股權定價模式釐定。預期股息收益率是按彭博估計建滔積層板的派息額計算。

估計公平值是採用公認估值程序及慣例計算，該等程序及慣例很大程度上依賴各項假設以及考慮眾多不確定因素，其中並非所有能夠輕易量化及確定的。

所獲服務之公平值乃參考優先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釐定，以直線法於歸屬期內確認為開支，並於優先購股權儲備中作相應增加。

本集團就建滔積層板授出優先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的總開支約為13,01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3. 認股權證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日，本公司已提呈向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發行認股權證(「認股權證」)，基準為每持有十股股份獲派一份認股權證。其後，84,473,904份認股權證獲發行，該等認股權證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可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五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內隨時按初步認購價每股股份40港元(可予以調整)最多認購合共84,473,904股本公司股份，合共認購價相當於約3,378,956,000港元。

認股權證之權益部分之公平值為675,791,000港元，於聯交所首個交易日按認股權證之報價釐定，該金額由保留溢利轉撥至認股權證儲備，作為紅利認股權證發行。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由於認股權證獲行使而已發行695,542股本公司新股份。根據現行股本結構，全面行使餘下尚未行使認股權證將導致本公司收取約3,347,607,000港元認購金額及發行83,690,186股本公司新股份。

14. 承擔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之資本支出：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949,514**	708,533
– 購買物業	**541,611**	503,344
– 非上市投資之注資額	**18,917**	18,917
	1,510,042	1,230,794

15.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在期內進行之重大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向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銷售貨品	**56,589**	177,938
向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採購貨品	**–**	19,665
向一間聯營公司採購貨品	**114,503**	146,297
向本公司之主要股東銷售貨品	**337,289**	58,080
向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採購貨品	**273,316**	166,634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包括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約18,38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523,000港元)及應收本公司主要股東款項約203,62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008,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包括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約19,80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502,000港元)及應付本公司主要股東款項約108,75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485,000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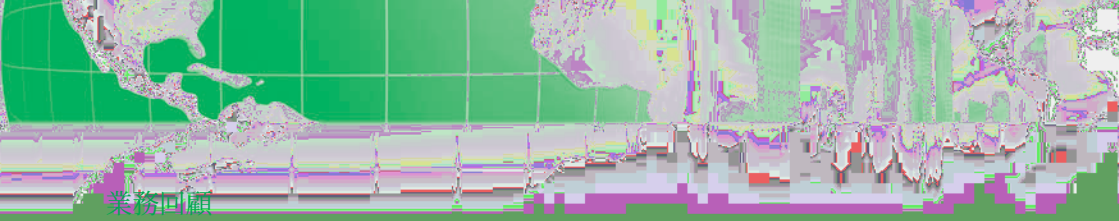

業務回顧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向股東匯報，建滔化工集團(「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回顧期」)取得理想成績。回顧期內經營環境充滿挑戰，日本大地震影響了全球電子產品供應鏈的運作，覆銅面板及印刷線路板業務表現於今年第二季度均受影響。集團在化工項目的投資帶來可觀回報，由於國內化工產品需求殷切，帶動化工產品售價上升，化工部門對集團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貢獻增長至42%(二零一零年上半年：25%)。房地產業務方面，各投資物業亦於回顧期內為集團帶來穩定租金收入。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集團整體營業額上升15%至一百八十九億五千三百九十萬港元，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上升2%至三十七億一千三百四十萬港元，純利上升2%至十八億一千四百三十萬港元。

本集團旗下原於新加坡交易所上市的依利安達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成功以介紹形式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作雙重上市，其雙重上市地位為本集團印刷線路板業務的長遠發展樹立另一個里程碑，憑藉在亞州兩個主要股票市場更廣泛的投資者基礎，集團的融資渠道更具彈性。

集團於本年度連續第二年獲福布斯雜誌評選為世界2000大上市公司之一。該榮譽反映集團管理團隊的卓越領導能力，印證集團成功建立多元化收入業務組合。為回饋股東，董事會決定派發中期股息每股四十港仙。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零年 *百萬港元*	變動
營業額	**18,953.9**	16,460.0	+15%
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	**3,713.4**	3,632.5	+2%
除稅前盈利	**2,491.1**	2,521.2	-1%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純利	**1,814.3**	1,780.4	+2%
每股基本盈利	**2.128港元**	2.108港元	+1%
每股中期股息	**40.0港仙**	50.0港仙	-20%
派息比率	**19%**	24%	
每股資產淨值	**32.6港元**	27.3港元	+19%
淨負債比率	**33%**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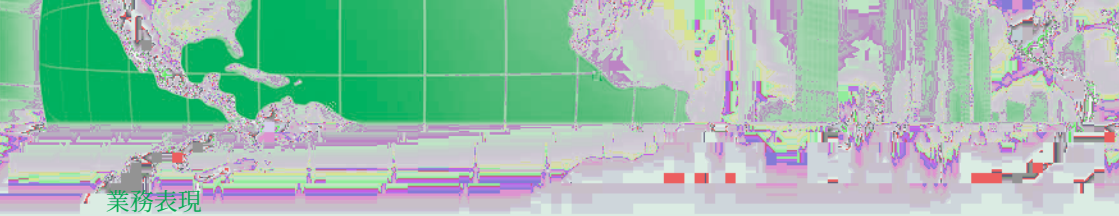

業務表現

於二零一一年第一季度，覆銅面板需求較二零一零年第四季為強，加上銅價比去年第一季度上升，令覆銅面板尤其是環氧玻璃纖維覆銅面板平均售價錄得升幅。然而，於第二季度，全球電子產品供應鏈受到日本大地震影響，部份主要電子零件出現短缺，導致客戶調整庫存，令覆銅面板需求下降，因此生產設備使用率低於去年同期。加上期內原材料和經營成本上升，對邊際利潤構成壓力。總括而言，上半年整體覆銅面板付運量下跌8%，每月平均付運量為八百八十萬平方米。儘管外圍經濟回軟，中國內銷市場仍保持暢旺，覆銅面板部門策略性地擴展中國內銷業務，人民幣營業額佔部門營業額由去年同期的39%，上升至今年上半年的42%。部門營業額（包括分部間之銷售）為七十一億六千八百九十萬港元，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達十四億八千七百五十萬港元。

一如覆銅面板部門，印刷線路板產品在二零一一年第二季度同樣受到電子產品供應鏈問題所影響，傳統印刷線路板的需求尤其疲弱。然而集團透過嚴格控制生產成本及改善產品組合，成功抵銷原材料和勞工成本上漲及人民幣升值等成本壓力。在回顧期內，如智能手機等高端電子產品產量增加，高密度互連（「HDI」）印刷線路板需求旺盛。部門積極拓展HDI業務，在廣東省開平及江蘇省昆山兩家專門生產HDI印刷線路板的廠房支持下，成功捕捉HDI蓬勃的市場商機，HDI印刷線路板銷售額佔部門營業額由去年同期的10%增長至16%。部門上半年營業額四十億二千一百六十萬港元，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達六億二千一百七十萬港元。

化工部門業績亮麗，化工產品付運量及平均售價均較去年有所提升。其中苯酚／丙酮需求龐大，其平均售價於回顧期內維持高企，因此廣東省惠州苯酚／丙酮廠盈利可觀。江蘇省揚州煉化廠，湖南省衡陽燒鹼廠和河北省邢台焦炭／甲醇廠亦成績驕人。由於醋酸的平均售價於今年上半年度比去年同期回升，河北醋酸業務轉虧為盈。化工部門營業額（包括分部間之銷售）比去年同期大幅增長38%至九十億七千八百四十萬港元。部門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上升73%至十四億四千二百九十萬港元。回顧期內，甲醇售價比去年同期上升，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盈利（大部分來自與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合營之天然氣製甲醇項目）增長38%至一億二千五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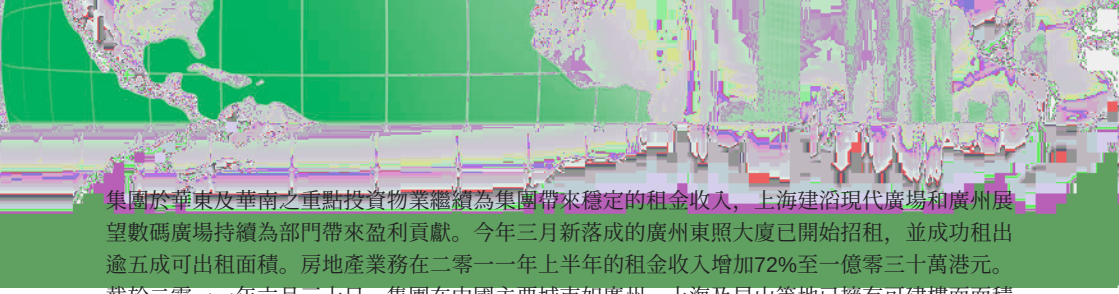

集團於華東及華南之重點投資物業繼續為集團帶來穩定的租金收入，上海建滔現代廣場和廣州展望數碼廣場持續為部門帶來盈利貢獻。今年三月新落成的廣州東照大廈已開始招租，並成功租出逾五成可出租面積。房地產業務在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租金收入增加72%至一億零三十萬港元。截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在中國主要城市如廣州、上海及昆山等地已擁有可建樓面面積逾三百萬平方米的優質土地儲備。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集團之綜合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維持穩健。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一百五十五億八千一百五十萬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百一十二億七千四百二十萬港元)，流動比率則為2.23(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0)。

淨營運資金週轉期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六十五日增加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七十八日，細分如下：

- 存貨週轉期增加至五十八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十五日)。

-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期增加至五十八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十六日)。

-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週轉期減少至三十八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四十六日)。

集團之淨負債比率(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後之附息借貸與資本總額比率)約為33%(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短期與長期借貸比例為31%：69%(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57%)。回顧期內，集團投資了約十一億四千三百三十萬港元添置新的生產設備及二十七億一千九百萬港元於房地產發展項目。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所持有的現金及獲銀行承諾且未動用之融資貸款額度分別為四十八億港元及二十三億港元。憑藉雄厚的資產負債表及充裕的備用資金，集團能夠靈活應對市場上各項挑戰及機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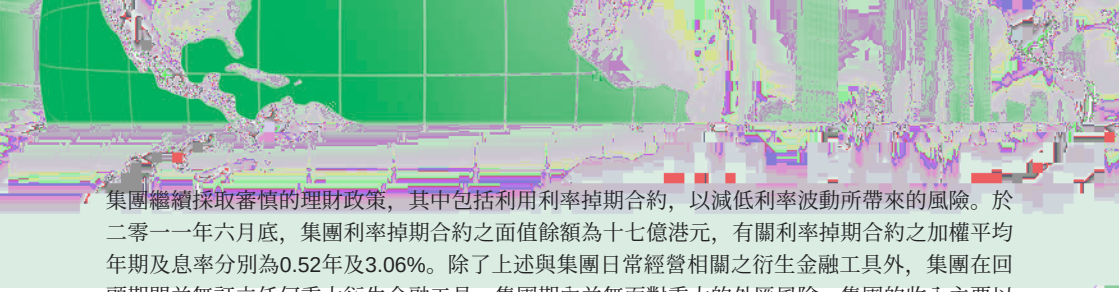

集團繼續採取審慎的理財政策，其中包括利用利率掉期合約，以減低利率波動所帶來的風險。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底，集團利率掉期合約之面值餘額為十七億港元，有關利率掉期合約之加權平均年期及息率分別為0.52年及3.06%。除了上述與集團日常經營相關之衍生金融工具外，集團在回顧期間並無訂立任何重大衍生金融工具。集團期內並無面對重大的外匯風險。集團的收入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與營運開支的貨幣要求比例大致相符。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在全球聘用員工約49,300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300人)，員工人數上升主要是為配合公司業務發展。集團除了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外，亦會根據集團的財務狀況及個別員工的表現，發放優先購股權及特別獎金予合資格員工。

前景

展望下半年，環球經濟環境仍充滿不明朗因素，歐元區債務問題仍未解決，美國經濟放緩，但集團根基穩固，憑著有多年豐富經驗的管理團隊，集團有信心能克服各種挑戰。隨著中國城市化和工業化步伐加快，預期國內對電子產品及化工產品的需求將保持正面增長動力。多元化的業務組合一直以來有效為集團於不同經濟週期中降低風險，集團將繼續投資核心業務，為股東帶來滿意的回報。

覆銅面板部門業務方面，集團將繼續專注拓展內銷市場，增加中國市場份額。二零一一年第三季初覆銅面板訂單及平均售價有所回升。江蘇省江陰廠房每月四十萬張複合基材(「CEM」)及環氧玻璃纖維覆銅面板之新產能，已於今年第二季度投入量產，額外四十萬張CEM及環氧玻璃纖維覆銅面板之月產能預期於明年初進行試產。另外，集團計劃增加廣東省江門市覆銅面板的薄板產能，以滿足多層及HDI印刷線路板客戶之需求。江蘇省常州的新玻璃絲廠和玻璃布廠處於籌備階段，將會根據市場情況制定試產時間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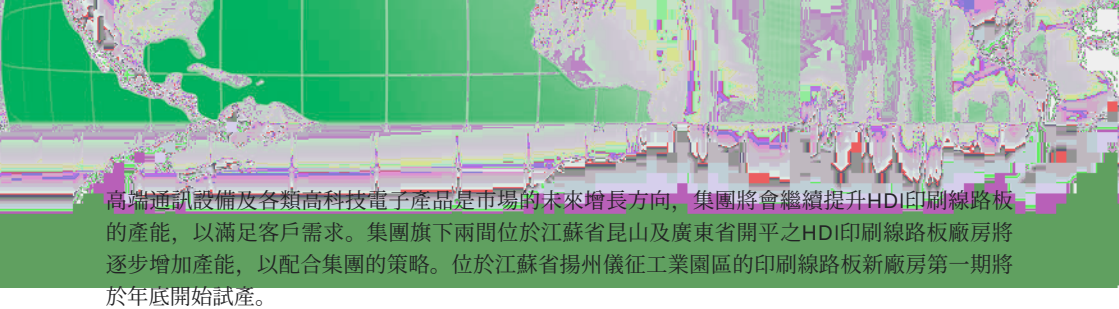

高端通訊設備及各類高科技電子產品是市場的未來增長方向，集團將會繼續提升HDI印刷線路板的產能，以滿足客戶需求。集團旗下兩間位於江蘇省昆山及廣東省開平之HDI印刷線路板廠房將逐步增加產能，以配合集團的策略。位於江蘇省揚州儀征工業園區的印刷線路板新廠房第一期將於年底開始試產。

集團計劃投放更多資源發展化工業務，以爭取更大的市場份額。集團於江蘇省揚州興建年產能達三十萬噸的苯酚／丙酮廠房，預期年底試產，並與揚州煉化廠實行資源共享，確保苯酚／丙酮之原材料供應穩定，該項目預期可於明年為化工部門提供強勁增長動力。集團在廣東省惠州的苯酚／丙酮廠亦正進行產能優化規劃，以達致更高效益。

集團首個住宅項目江蘇省昆山市的上海裕花園項目，其相關收益將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內入賬，昆山千燈建滔裕花園亦將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內開始預售。預計房地產業務將可為集團提供穩定及可觀的回報。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集團各股東、客戶、銀行、管理人員及員工於報告期間內對本集團毫無保留的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暫停辦理股份及認股權證過戶登記

欟鐩鐩鼬攪瀘罐鑜兜顯口媜葵啦嚨醆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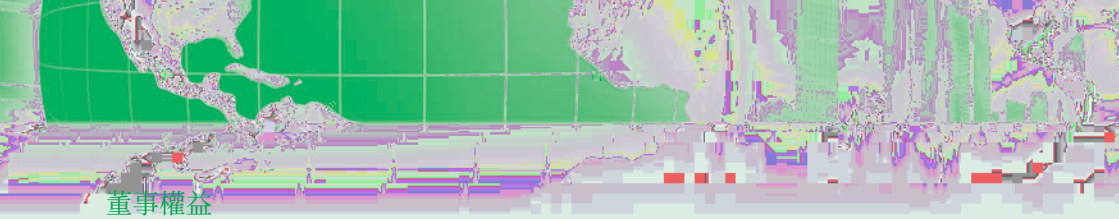

董事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

(b) 本公司優先購股權(「優先購股權」)

二零零九年計劃項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優先購股權相關股份權益
張國榮先生	實益擁有人	2,800,000
鄭永耀先生	實益擁有人	2,600,000
何燕生先生*(附註)*	實益擁有人	5,040,000
張廣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2,600,000
莫湛雄先生	實益擁有人	2,600,000
張偉連女士	實益擁有人	2,600,000

*附註：*於該5,040,000份優先購股權當中，其中2,600,000份優先購股權乃由何燕生先生本人持有，而2,440,000份優先購股權則由其配偶持有。

(c) 本公司之認股權證(「認股權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認股權證相關股份權益
張國榮先生	實益擁有人	165,222
陳永錕先生*(附註1)*	實益擁有人	78,025
張廣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111,320
鄭永耀先生*(附註2)*	實益擁有人	335,527
何燕生先生*(附註3)*	實益擁有人	219,412
莫湛雄先生*(附註4)*	實益擁有人	182,000

附註：

(1) 於該78,025份認股權證當中，其中72,025份認股權證乃由陳永錕先生本人持有，而6,000份認股權證則由其配偶持有。

(2) 於該335,527份認股權證當中，其中267,707份認股權證乃由鄭永耀先生本人持有，而67,820份認股權證則由其配偶持有。

(3) 於該219,412份認股權證當中，其中102,662份認股權證乃由何燕生先生本人持有，而116,750份認股權證則由其配偶持有。

(4) 於該182,000份認股權證當中，其中181,000份認股權證乃由莫湛雄先生本人持有，而1,000份認股權證則由其配偶持有。

(d) 建滔積層板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建滔積層板股份」)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建滔積層板股份數目	佔建滔積層板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張國榮先生	實益擁有人	253,500	0.008
陳永錕先生*(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00,000	0.003
鄭永耀先生*(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00,000	0.003
何燕生先生*(附註3)*	實益擁有人	540,000	0.018
莫湛雄先生*(附註4)*	實益擁有人	60,000	0.002

附註：

(1) 陳永錕先生之配偶持有該100,000股建滔積層板股份。

(2) 鄭永耀先生之配偶持有該100,000股建滔積層板股份。

(3) 何燕生先生之配偶持有該540,000股建滔積層板股份。

(4) 莫湛雄先生之配偶持有該60,000股建滔積層板股份。

(e) 建滔積層板優先購股權(「建滔積層板之優先購股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建滔積層板之優先購股權相關股份權益
何燕生先生*(附註1)*	實益擁有人	9,000,000
莫湛雄先生*(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

附註：

(1) 何燕生先生之配偶持有該9,000,000份建滔積層板之優先購股權。

(2) 莫湛雄先生之配偶持有該10,000,000份建滔積層板之優先購股權。

(f) 本公司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建滔積層板有限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1港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無投票權遞延股份數目 *(附註)*
張國榮先生	實益擁有人	1,904,400
陳永錕先生	實益擁有人	1,481,200
張廣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846,400
何燕生先生	實益擁有人	529,000
鄭永耀先生	實益擁有人	423,200

*附註：*本集團概無持有建滔積層板有限公司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該等遞延股份並無附帶可收取建滔積層板有限公司任何股東大會通告或出席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權利，亦沒有收取股息或於清盤時獲得任何分派之實際權利。

(g) 本公司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依利安達集團有限公司股本中之普通股(「EEIC股份」)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EEIC股份數目	佔EEIC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張國榮先生	實益擁有人	1,448,200	0.78
陳永錕先生*(附註)*	實益擁有人	1,018,600	0.55
鄭永耀先生	實益擁有人	486,600	0.26
莫湛雄先生	實益擁有人	1,120,200	0.60
何燕生先生	實益擁有人	486,600	0.26

*附註：*於該1,018,600股EEIC股份當中，其中978,600股EEIC股份乃由陳永錕先生本人持有，而40,000股EEIC股份則由其配偶持有。

(h) 本公司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Kingboard Copper Foil Holdings Limited(「KCFH」)股本中每股面值0.10美元之普通股(「KCFH股份」)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KCFH股份數目	佔KCFH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張國榮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0.14
何燕生先生*(附註)*	實益擁有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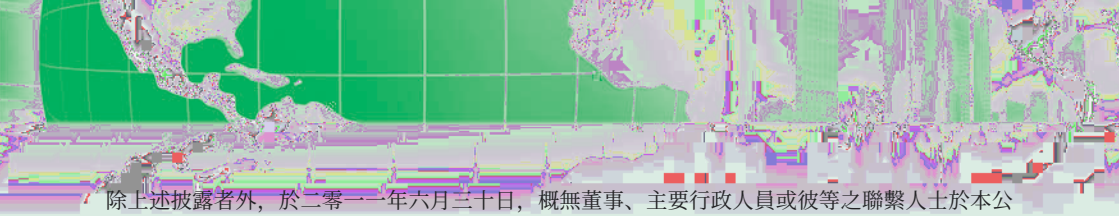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1)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短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短倉)，(2)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短倉，(3)或根據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短倉。

主要股東權益

據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下為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短倉，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短倉之股東(除上述有關若干董事之權益披露外)：

長倉

股份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認股權證項下相關股份權益	所持已發行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Hallgain Management Limited (「Hallgain」)*(附註)*	實益擁有人	25,969,292	266,485,579	31.18
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	投資經理	—	85,351,244	9.99
FMR LLC	投資經理	—	50,755,000	5.94
Value Partners Limited	投資經理	—	42,970,500	5.03

*附註：*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i)概無Hallgain股東有權於Hallgain股東大會行使或直接或間接控制行使三分一或以上之表決權，而Hallgain及其董事並不慣常根據任何股東指示行事；及(ii)董事張國榮先生及陳永鋸先生亦為Hallgain之董事。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獲知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短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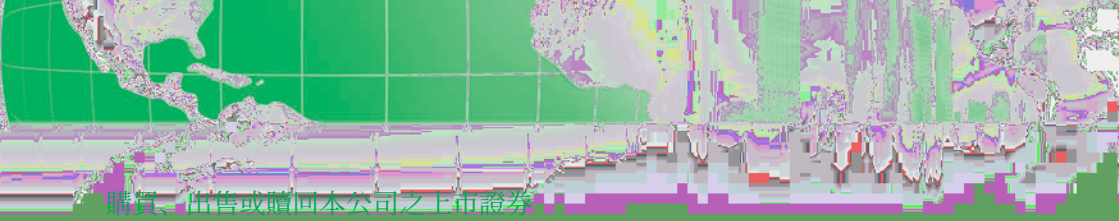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聯交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表事宜進行磋商，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除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根據守則第 A.4.1條按特定任期委任之偏離情況之外，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儘管有上述偏離情況，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遵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並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守則不會寬鬆於上市規則。

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有關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承董事會命
建滔化工集團
主席
張國榮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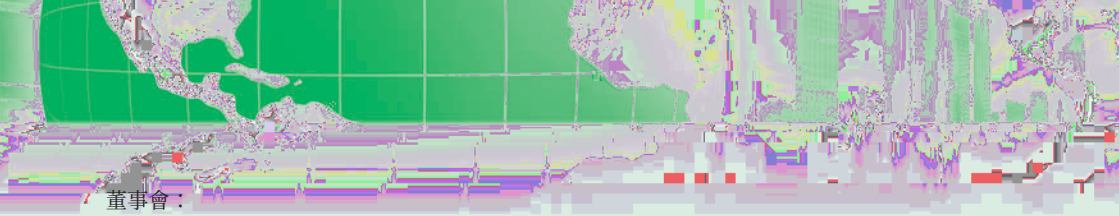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國榮先生*(主席)*
張廣軍先生
鄭永耀先生
何燕生先生
張偉連女士
莫湛雄先生
陳茂盛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永錕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維志先生
陳亨利先生
黎忠榮先生
謝錦洪先生